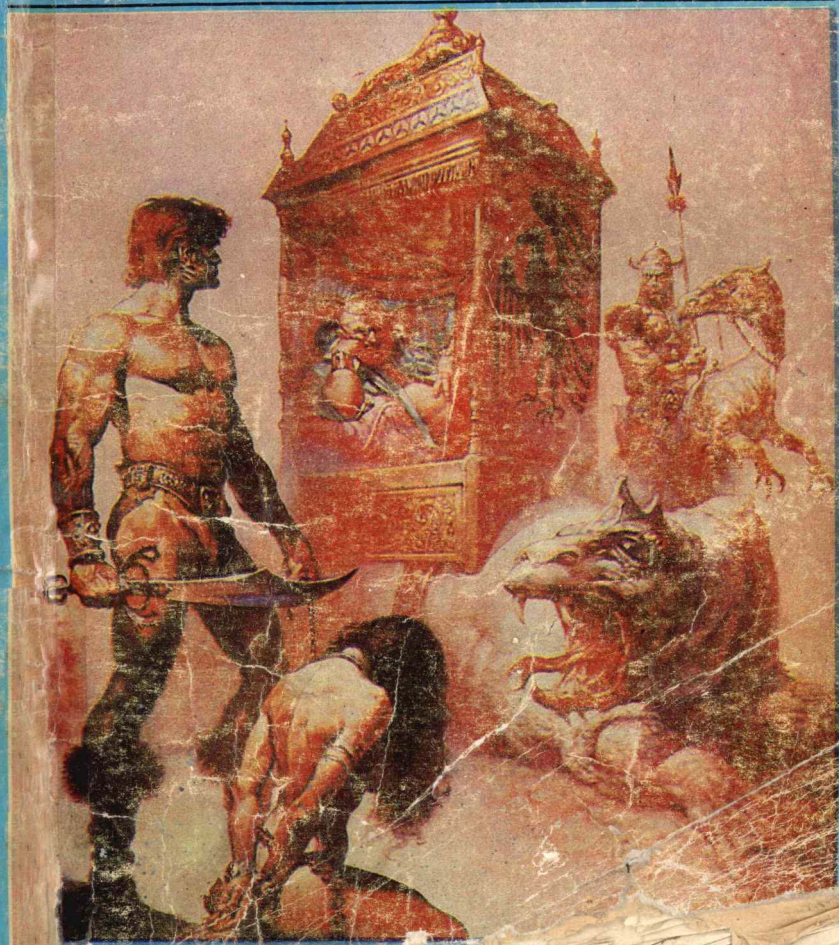


饮马流花河 (一)

河北人民出版社

萧逸 著



萧逸 著

饮马流花河 (一)

河北人民出版社

饮马流花河

萧逸 著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

石家庄石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3.5印张 761,000字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01—100,000 定价：9.80元

I S B N 7-202-00154-3 I · 22

出版说明

萧逸，本名萧敬人，现居美国，是海外极负盛名的新派武侠小说作家。创作武侠小说近30年，他的作品以独特、新颖的风格，感人的情节，宏大的历史背景，博大精深的武学、历史知识，奇特的武功，加之入木三分的人物心理刻画，和激烈的武打对阵场面，生动的语言，形象真实地反映了我国各武术派别间的历史渊源。表现出人类对真、善、美的追求，揭示了正义终究战胜邪恶的历史必然规律。从而了解历史的一斑，使人开卷有益。

《饮马流花河》是萧逸先生的一部传世佳作。明永乐皇帝最小的私生子、本书的主人公君无忌，他从小母亲失踪，浪迹江湖、世外高人传他一身超凡脱俗的绝世武功，他厌恶宫廷中对名、利、色的贪婪和残酷的争斗，便游戏人间，寻找失踪的母亲，以查清自己的身世之谜。而他的母亲，过去的皇妃现在则是令武林闻风丧胆的摇光殿主李九心，她早以为幼子已死，便生厌世之心，魔心澎涨，称霸武林。母子间发生了一系列的怨恨与仇杀，同时摇光殿公主沈瑶仙又深深倾心于君无忌。而流花河的“小太岁”绝色佳人春若水也欲与君无忌肌肤相亲。儿女情长、二凤戏龙……恩恩怨怨，亲亲爱爱、悲欢离合。此书气势磅礴、又精雕细刻，既表现男欢女爱，又揭露封建宫廷的荒淫无度，有人世间的亲情与

险恶，也充满了不世玄功。确是千古绝唱，珍贵的 史诗。

萧逸先生杰作众多，硕果累累，读者遍及海内外各个阶层，如《春江万里情》、《马鸣风啸啸》、《无忧公主》、《十二神拳》、《廿十九妹》等无一不是脍炙人口的上乘佳作。

河北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流花河畔春光早.....	1
第二章	流花酒坊来飞侠.....	4
第三章	红梅村下来怪客.....	16
第四章	流花河旁处处香.....	32
第五章	侠女遇险巧逢君.....	61
第六章	摧心难敌六阴手.....	87
第七章	流花河岸出奇人.....	102
第八章	往日龙威今何在.....	126
第九章	夜半星稀遇奇人.....	150
第十章	智者千虑难一失.....	165
第十一章	大水冲走龙王庙	204
第十二章	流花河岸一朵花	229

第十三章	人生际遇如梦幻.....	255
第十四章	相逢何必曾相识.....	322
第十五章	一江春水起狂涛.....	345
第十六章	蝉鸣残声怨秋到.....	395
第十七章	摇光殿中神秘功.....	438
第十八章	无情禁地有情天.....	462

第一章 流花河畔春光早

门前流水白苹花，岸上无人小艇斜；

商女经过江欲暮，散抛残食饲神鸦。

唱歌的人载歌载舞，一手横笛，一手击鼓，身后众儿扬声以和，飞快睢舞，其音协黄钟羽末，如吴之声，含思婉转，有淇濮之艳，而少北地之慷慨激昂，间以眼前之皑皑白雪，大地冰封，却是大相迳庭。

除了为首状似疯癫的歌者之外，身后众人男女，尽是本地人家，当此残雪未退，冬阳初现的一霎，一行人舞竹击节，踏着眼前这条蜿蜒的青石板道，一迳的迤迤而下，载歌还舞，渐行渐远。歌声下，那裂人肌肤的冬风也似欲振乏力。

两只灰毛狗夺门而出，直认着前行人狺狺而吠，阔口獠牙，十分狰狞。

有人闻声而出，却似晚了一步。

“咦——这是从何说起？”

管二老爷直着一双眉毛，啧啧称奇地道：“这是皇甫松的‘竹枝’命，巴蜀之音，怎么会在咱们这个地头上流行起来？怪事怪事——那领头唱歌的人好嗓音，是谁？你们谁见过？”

左右看了一眼，无人答腔。

“咳！二老爷是说那唱歌的君探花？小人倒是见过几次

.....”

搁下了手上的煤车，老刘打对边走了过来，一面向发须斑白，衣着讲究的管二爷拱手问安。

“君探花？”二老爷脸上透着希罕：“难道他还是个探花？”

“这就不清楚了。”老刘搓着生有厚茧的一双粗手呐呐道：“反正大家都这么称呼他，有人还管他叫状元呢，说是这个人学问可大了.....”

“荒唐——”管二老爷一面扣好了身上的扣子：“这个人以前怎么没见过，他是打哪里来的？”

“回二爷的话，这可就不清楚了.....”

老刘挤巴着一双见风流泪的火眼，思索着：“许是南边来的，来了总有个把月了，就住在河对边。说是写的一手好字。只是人怪得很。不太爱搭理人.....二老爷是不是要传他到衙门里问话？”

“那倒不必，人家也没犯案。”

说着，管二老爷挥挥手，支开了老刘，身边的跟班儿赶上来递上了一袋子烟，二老爷接过来抽了一口，一边的迈着八字步，踱向那白雪覆盖着的流花河岸。

河水冰封，象是千万里长的一条大银龙，一迳的迤迤而西，把眼前大地雪原，一切为二。

长久以来，这流花一河，无负于河西四郡，给了当地居民多少富庶！土壤赖以滋润，人民赖以为生。春化之后的河水，永远是那么清澈。清得连水底游鱼都历历在眼，更别说绵延两岸的千里杏花，所赋予人民的诗情画意了。

冰封的河面上，有人用冰橇子在载运东西——老大的红木树干，总有一人来高，拉拖在冰上滋滋作响，真怕那将解

的春冰不胜负荷，一下子裂开来，连人带牲口全数完蛋，人的命恁地不值钱哪？

管二爷一袋子烟下了肚，算是过足了瘾，啐了一大口浓痰，这才想起来回头招呼小跟班儿套车——却不知一阵子寒风袭体，打树梢上簌簌落下了一天的花瓣儿，散落了他满头满身。

仰起头来看看，花色嫣然，粉红一片，却不是那几株老树盘根的蜡梅，敢情是早生多情的桃花绽放了。

“这才多早晚，怎么连桃花都开了？老天爷，时令不对呀……”

看着，想着，管二老爷满脸透着古怪。

也说不上是什么真的古怪，只是管二老爷心里却久悬不下，他疑惑着像是有什么祸乱，即将要在这片平静的地方发生了。

第二章 流花酒坊来飞侠

手里提着一只活蹦乱跳的兔子，这个人老远的打山那边过来，时间总是在“未”时前后。

一身灰布长袄，像是名贵的“灰背”里儿，却有好些地方都已光板少毛，灰色的罩袍，都已磨蹭得发了白，可是穿在他身上，倒也不显得寒酸。

固然是“人要衣装，佛要金装”，可是穿衣服总得要有个架子，有了架子再看气势，也就是所谓的“气宇”，这一点最是重要。否则徒具其装，而无内涵，可就是所谓的“穿上龙袍不象皇帝”了。

皇帝不见得个个漂亮，更不一定身材魁梧，有的甚至于还很丑，其貌不扬，只是有一样——

“穿上龙袍就是象皇帝”！

这阵子雪下了总有个把月了。

好象就是在开始下雪的那一天，这个人就来了，一头扎进了老梅盛开的山洼子里。动手搭了两间竹屋，他就住了下来，再也懒得动弹，一住个把月，直到现在为止，却没有丝毫要走的意思。

人人都知道，流花河岸盛产名贵的红毛兔子，就是所谓的“赤兔”，小小一块兔皮，只要腹背无损，总能值上两把银子。

运气好的猎户，若能整个冬季收集到百张赤兔兔皮，制

成整张的皮裘统子，只此一笔生意，一家大小来年全年衣食无缺，说是发上一笔小财，应该不为过，只是细数流花河岸，每年来因以致富的猎人，却是凤毛麟角，简直未之闻也，整个冬季下来，即使最称干练的猎人，能够有上十张八张的赤兔兔皮，已经是很不错的了。

比较起来，倒是“狐”还要好猎些，即使上好的“银狐”也远比赤兔要好猎的多，人称狐狸最狡猾，这小小的“赤兔”却比狐狸更为狡猾，妙在聪明的人，却偏偏放它不过，要吃它的肉，剥它的皮。

这个世界上，谁要是与人斗智，肯定是要失败的。因为被名为“万物之灵”的人，才是最狡猾的。

“他”捉兔子手法甚为巧妙，可以称得上一手“绝活儿”，在细长的竹竿尖上，打上一个如意绳结，往兔穴附近雪地里一插，附近撒上一些玉米星子，这就得了，第二天过去看看，准有一只活蹦乱跳的红毛兔子吊在那里。

一天一只，多了他也不要。

别人看在眼里，硬是羡慕，想学样，也来上这么一手，偏偏就是不灵，不要说一点点玉米星子了，就是整筐的往地上倒，也是白搭，还蚀了许多粮食，看看不是好买卖，也就没人再能学样了。

一迳的来到了眼前。

“流花酒坊”。

三五面粉红布招猎猎作响，斗大的“酒”字，在风势里真是施出了浑身解数，此时此刻，谁要是停下脚步来，抬头向它多看上一眼，准能引动了那条蛰伏在你胃里的“馋”虫。

把兔子拿到了左手，右手掀开了厚厚的老棉布门帘子，那股子浓重的烟肉香气，便自扑面直袭了过来。

“君爷，您来了，请坐，请坐……”

不只是酒保曹七，二掌柜的，所有座头上二、三十双眼睛，情不自禁的，全数都集中在这个人的身上。

二十来岁，三十不到的年纪。挺斯文洁净的一张脸子。浓黑的一头长发，绑扎成几臂粗细的一截短辮子，斜甩在右面肩上，俊俏中不失英挺，那么魁梧的身子骨，端的是一条好汉子。

“好一张‘玉儿红’！好货色！”

接过了对方手上的兔子，高举当前，二掌柜的直眉瞪眼的只管打量着手上的那一身上好兔皮，满脸观赏神态。

“我给您一两八，连同过去的三十张一总是五十两银子，您就卖给我吧！这个价码不低了！”

姓“君”的微微摇了一下头，就着他惯常坐的位子坐了下来，酒保曹七忙不迭的送上了盖碗香茗。

“还是老样？”

客人又点了一下头

“一半熟炒，一半火锅！小心下刀，别损了这身好皮！”

兔子交给曹七，提到后面厨房里。

孙二掌柜的陪着笑脸搭话坐着坐下来，想着要跟客人套上几句交情，无论如何也要把那三十张兔皮弄到手，怎知来客却转过头去，一恁地向着窗外眺望着，那棵绽开着鲜艳蓓蕾的老梅，似乎还比二掌柜的那张风干橘子皮的脸色。要讨人喜欢得多。

说了两句无关痛痒的话，对方压根儿也没有答碴，自己也觉着怪没意思，方待告退，不经意却为对方手指上莹晶

晶黄澄澄老大的一颗“猫眼玉”戒指吸住了眼神儿。

“嘿！好一颗‘猫儿眼’一怕从京里流出来的吧！”

算他二掌柜的有些见识，那个年头，民智未开，能认识“猫儿眼”这类稀罕物件的已是不多，更别说还知道是来自西域的“贡品”了。

姓君的客人笑了笑，略似意外的打量了他一眼。

“君爷你觉着奇怪是吧？”孙二掌柜的算是找着了话题：“不是吹的，能认识这玩意儿的整个河西，怕也找不出第二个人来，赏个脸，您就让我开开眼吧！”

说着，二掌柜的那双眼珠子，硬是跟对方手上那颗“猫儿眼”对上了，有如“磁石引针”再也分不开来。

君客人一笑点头，倒也不心存忌讳，落落大方的自手上摘下了戒指，孙二掌柜的，两只手跟捧凤凰蛋似的小心接了过来，啧啧有声的看了又看——

他果然是识货的，脸上神色紧接着为之一变，随即恭谨地原物捧还。

“果然是宫里……这东西戴不得的，爷……您小心收着吧！……”

忽然他把脸凑近过去，声音压低了：“八成儿是圣上的恩赐。不用说府上出身官门，老太爷可是在朝当官……？”

眼珠子骨骨碌碌直直打转，一霎间在对方身上看了十万八千转，真象是要把这个人看个透穿。

君客不经意的笑了，一嘴牙既齐又白。

“我这个样子？象么？”

“谁说不象？”——“可真不象！”二掌柜的心里嘀咕着。一双眼珠子不自禁的又落在了对方洗得发白的盖布罩袍上——“这就不象！”真要是出身权宦之家岂能这等打扮？

再看对方少年那等气宇神采，果真又象是大有来头——可真是把他给弄糊涂了。

霎间酒菜齐备，算是暂时打消了孙二掌柜的思路。

黄铜火锅开得“嘎嘎”直响，生片的兔子肉红通通的，往锅里一下，加上些酸菜粉皮、腐乳大料，只那香味儿，就让人垂涎三尺。

君客人顾不得再跟二掌柜的说话，独自个享受他的美食，孙二掌柜还不识相，犹自想着那三十张上好的红毛兔皮，无奈那边柜上招呼着有人要算帐，他只好暂时告退离开。

姓君的年轻人，却是好饭量，一口气吃了三张饼，其势未已，客人中有人认得他就是惯常与孩子们玩耍，载歌载舞的那个君探花，不免交头接耳，有些好奇。

只是这好奇紧接着却为传自窗外的一阵子马蹄声所吸引，纷纷改了视线，向外寻声望去。

乱蹄践踏声里，间杂着坐马的长嘶，七、八骑快马，风驰电掣般已来到眼前。

接着小伙计的一声“客来——”，七、八个身披甲冑，头戴皮盔的军爷武士，已自门外蜂拥而入。

年来朝廷对北元瓦剌用兵频繁，这里适当过往，倒也不觉为奇，只是眼前这几个军爷，却显得行止有异。

——倒不是他们长相奇怪，而是随着他们一行所带来的那个“战俘”，大大引起了人们的好奇。

说到“战俘”直觉得就使人联想到来自蒙古瓦剌的那些野蛮鞑子，而眼前的这一位，一不野蛮，更不是什么“鞑子”，却是个花不溜丢，模样儿姣好十足逗人的大姑娘家。莫怪乎整个酒坊数十双眼珠，这一刹那全数都被她给吸住了。

七、八个身高体壮的军爷，一个个如狼似虎，想是走了

长远的路，早已饥肠辘辘，疲惫不堪，进得店来丢盔掷甲，唏哩哗啦乱成一片。

为首一个四旬左右，面有刀疤的黑壮汉子，姓戚名通，身当一个小旗的镇抚，正是一行之首，身未坐定，先自大声嚷了起来。

“有什么好酒好菜，统统给我们搬出来，要快！”

随行各人，一个个更象是饿虎凶神，呼酒唤菜，有人更嚷着生火打洗脸水。只把孙二掌柜的与酒保曹七忙得团团打转，嘴里慌不迭的连声应着。

流花酒坊先时的冷清，由于眼前这一批不速之客的忽然来临，顿时为之热闹起来。

为了打点这一笔上门的好生意，二掌柜的由厨房临时抽调了两个小厮，几个人一阵子大忙，才算把生意给照顾下来，容到酒菜上来，情势才为之略见缓和。

象是被冷落了……

又象是无暇顾及，除了入门之初的那一刹那，似乎谁也没有再去留意那个不幸的姑娘一眼。

这年头，不幸的事多啦，一个落难被俘的姑娘又算什么？

象是一只待宰的羊，身上是五花大绑，入门之初，她就被重重的搁在生硬的地面上，现在，她兀自不着声息的静静躺在那里。

一头长发倒规则的拢着，白净的皮肤也还不曾弄脏了。她有着长长的身材，细细的腰肢，单眉杏眼，模样堪称动人。

却不象兵荒马乱，流离失所的可怜人家出身，一身翠绿长衣，连带着大红织锦缎的马夹儿，无论质料手工都很不错，这身打扮，虽非大家小姐出身，看来却也并不寒伧，尤其是脚下的一双虎皮快靴，式样里透着古怪，绝非时下江湖女儿

穿着。

不经意，她偏过头，才自发觉到，在她右耳下，垂着一枚制钱儿大小的闪闪金环，却只是一只，左耳朵却是空着，是掉了呢还是原来就是一只？

总之这个姑娘的出现，令人大费思忖，实在致人疑窦，只是谁又会煞费心思的去分析这一切？只是瞧着那一身五花大绑，外加绕体的一圈铁锁链，这一切，用来对付一个身无寸铁的少女，似乎太过分了，不经意的看上一眼，也令人辄生同情。

面对着满屋子的男人，这个绿衣姑娘却也并不怯场，那双乌油油的大眼睛，其实一直也没有闭着，东瞧瞧西瞧瞧，现场每一个人，都似乎在她的观察之列，就连独坐一隅的君先生也不曾放过。

“只顾了咱们自家吃喝，倒是忘了她了！”

说话的军爷，有着老长的一张马脸，酒喝多了，看上去连眼睛都红了，吃饱喝足了，才似忽然想起了地上还有这么一个人。

半拧过身子来，马脸人打量着地上的这个姑娘，有些眉飞色舞：“我说，大姑娘你八成也饿了吧！只叫我一声好听，我就喂你，怎么样？”

“得了吧老马！你小子是吃饱了撑的了！”

另一个貌似李逵的黑大个子冷森森的笑道：“也不拿眼瞧瞧，这可是一朵带刺的玫瑰，凭你老马那两下子，怕是罩不住吧！不信你就试试？”

满桌子的人都被逗笑了。

“赫！教你说的！”老马挺了一下肚子：“左不过是个